

考試院第 12 屆第 54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4 日上午 9 時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53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2 頁至第 11 頁）。

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 46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試場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及監場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院一組意見修正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5 日修正發布及送請立法院查照，並函知考選部。

決定：

三、業務報告：

（一）書面報告：

1、銓敘部函陳關於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組織規程暨編制表訂定，並溯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生效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2 頁至第 23 頁）。

決定：

2、考選部函請增列 10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增額錄取名額 15 名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24 頁至第 29 頁）。

決定：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

決定：

（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考銓業務報告：

決定：

（四）秘書長工作報告：

決定：

(五) 考選部業務報告：

決定：

(六) 銓敘部業務報告：

決定：

四、其他有關報告：

五、臨時報告：

乙、討論事項

考選部函陳題庫建立及運用辦法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原件另附）。

決議：

丙、臨時動議